

Anthology
of

Luo Xinzhang's
Translations

罗新璋 译文自选集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主编 刘硕良 郑纳新

罗新璋
译 编



漓江出版社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主编 刘硕良 郑纳新

罗新璋 译文自选集

罗新璋
译 编

漓江出版社

桂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罗新璋译文自选集/罗新璋 译编. —桂林:漓江出版社, 2013. 11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
ISBN 978-7-5407-6747-1

I. ①罗… II. ①罗… III. ①罗新璋—译文—文集 ②文学—作品综合集—法国
IV. ①I565.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231230 号

责任编辑:许 莉 匡文妍

装帧设计:李星星

出版人:郑纳新

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22 号 邮政编码:541002

网址:<http://www.lijiangbook.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55087201-833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山东省德州市经济开发区晶华大道 2306 号 邮政编码:253000)

开本:960mm×690mm 1/16

印张:15 字数:210 千字

2013 年 11 月第 1 版 201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4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4-2671218)

《当代著名翻译家精品丛书》出版说明

文学翻译凝聚着翻译工作者的辛勤劳动。本丛书为我国第一套由当代翻译家自选集组成的译作精品丛书。

本丛书的出版旨在便于读者花较少的时间读到值得优先阅读的名家名译,同时为广大翻译专业人员和有关教师、学生提供鲜活、生动的个案参考与经验借鉴,促进译德译风的纯正和翻译质量的提高。

本丛书现阶段主要以健在的翻译家为辑选对象。每卷由译家自选译作约30万字,包括中短篇小说和容量适中的长篇或长篇选译。小说之外,酌选诗歌、剧本、散文、评论。篇前对作家作品作简要介绍。

本丛书各卷前言为翻译家回眸一生经验的不可多得的心血之作,理论价值、实用价值很高,本社将单独辑册出版,他人不得转载。

漓江出版社编辑部

借译事楷模,为文章正轨

——从早岁受业说起

罗新璋

余步译坛名家之后,毕生愿以译事为业。古稀回首,还只是愿望而已。一生碌碌,碌碌无成,只译得厚厚薄薄八九本书,诚不足以译家自居也。

五十而知天命,1986年始出第一本译作《栗树下的晚餐》,还是同窗好友孙传才在岭南助我一臂之力,才应命赶出这本小书。虽然志在法译中,因工作需要,中译法此前已做了十七年。大学毕业后,学殖即荒疏五年。1963年初,命运始见转机,调入外文局,进《中国文学》编辑部,筹建法文组。接着,组稿翻译,编排校对,忙了大半年,于1964年二月初,《中国文学》法文版推出创刊号,恰逢一月底(1月31日由戴高乐宣布)中法建交。盖我们下面忙于具体事务,上层根据外事布局,早作统筹安排。

中国文学作品,精选精译,定期出版,面向法语地区,当年也是中法文化界一盛事。为庆贺法文版问世,时任文化部长的作家茅盾,曾以主编身份于四川饭店宴请参与创刊的中法专家与编辑翻译人员。第一期,借助各方力量始得顺利出版,翻译主要靠 Régis Bergeron、韩素英、孟鞠如、何如等,核稿则请钱锺书、孙源、徐佩诸前辈,还得到 Denise Li 很多帮助。转入正常状态,就靠法文组刘汉玉、燕汉生、曹大可、瞿本钧和我五人,改稿则有 Charles Paron, Lucette Grieshaber 和 Martine Hémery。

Lucette 原为《北京周报》七专家之一,读书很多,文笔甚佳。《周报》要求政治上正确,贴近原稿,而 Lucette 改稿大胆,删改过多,《周报》难以接受,遂转至《文学》。一到法文版,文学作品不像政治文章,伸缩性较大,但六页打字稿,改得只剩四页,也嫌改动太多,有点不放心。编辑部要求把改稿译回中文,3000字只剩2100。几人审阅,觉得字句精练了,意义倒似无大误,略扳回几处通过。此事 Lucette 本人

不知,她依旧大刀阔斧,发挥其所长。

《中国文学》法文版为季刊,每期二十万字,古典、五四、现当代三分天下,配以文学艺术各方面的文章。组内几人,虽都大学法文毕业,但一时还难符刊物之高要求。杂志上的短评、文艺简讯,只有这些小文章可供大家做点翻译练习。季刊闲时,Lucette想到开法文选读,从 *Chanson de Roland* (《罗兰之歌》) 讲起,以读经典原著为主,坚持了一段时期后“文革”形势趋紧,虎头蛇尾,不了了之。

1966年“文革”开始,国内文艺杂志纷纷停刊,外文局因是对外宣传机构,刊物照常出版。法文版此前翻译多借助外力,此时各单位搞斗批改,已无外力可借。所幸组内同人已有两三年练笔,这时组员知难而上,勇挑重担,争取多翻译,从改稿中学习。

为适应工作要求,对我来说,当务之急是尽快提高法文水平。六十年代学外文,没有现在很普及的磁带、光盘、视听、影片等辅助教材,唯有看书一法。一边读,一边记,遇好句(*expressions et tournures*),便抄下,供复习或备考。记得1956年用大半年精读斯当达 *La Chartreuse de Parme* (《巴玛修道院》)。每读一章毕,抛开原文,自己用法文写出大意,请 Lucette 批改,以练习笔头。晚上有材料就翻点小文章,其中有钱锺书的《窗》和《论快乐》两文,一段一段随意译出,不多推敲,以提高快译能力,亦请 Lucette 改。有些文章有意思,故她也乐意修改。昨天改的,今天可能就用上了。改完两文,Lucette 觉得钱很博学,“属于五四一代作家”,那时钱还默存,尚不大为人所知。

我学法文,主要靠阅读,投入几乎全部的业余时间,少看,甚至不看中文。为抓紧时间,上班途中,只要公交车不太挤,也看。读法文,泛读与精读结合。泛读凭兴趣偏爱,精读求精字善句。读 Camus 的 *L'Étranger* (《局外人》),注意到加缪对 *passé simple* 的强调使用,但更喜欢 *La Peste* (《鼠疫》),觉得有思想,甚至有哲理。Sagan (萨冈) 小说,一口气看了三四本,喜欢她不经意的文字,而她只比我大一岁!那时看书快,romans policiers (侦探小说) 没少读,因为文字活泼、贴近当下生活。*Elise ou la vraie vie* (《艾丽丝或真实生活》) 是本反映现代生活的职场小说,写得很好,出书不久,就有幸能读到。惜乎年代久远,很多读过的书,连书名都记不起了。

“文革”初起,如火如荼,发生很多过激行动。外面广播声响连天,我倒在斗室一隅,读了几本布莱希特戏剧,如《大胆妈妈》和《密探》等。记得读到一情节:父母两人在议论社会上发生的事,低声说话,怕被儿子听去。待儿子外出许久不归,做家长的便无端害怕起来,他们议论的内容不要变成告密的材料。读这类作品,有助于思考,仿佛眼前发生的事写进了剧本。前不久,读书报上隆重推介托马斯·曼的

Le Docteur Faustus (《浮士德博士》),此书艰深难读,现有德译者罗炜,功力深厚,费时十年,才译成中文。可能倚老卖老,四十五年前,老夫就曾读过此书的法译本,这是一本知识分子小说,也可称音乐家小说,为其深邃的内涵所吸引。那时手上正在译评论《钢琴伴唱红灯记》的文章,时约1968年,小说中有不少音乐内容,尤其妙在用文字描绘乐感,其用语和表达,有一些用进了《钢琴伴唱》的翻译。因译文不外行,还得到洋改稿的一句好评。总之,那时读书的内容,庞杂而充实。

精读占时不会比泛读多,但得益或许过之。那时能买到的,只有苏联出的法文版文学名著。我们看的,大多是“外国专家”(即法文改稿)带来、留下或从使馆借来的书。原初从《世界文学》上读到莫洛亚小说译文,后来托友人借来原书 *Pour piano seul* (《钢琴独奏曲》),内含三十多个短篇,书厚达四百余页。一读原文,爱不释手。作者本名爱弥尔·黑尔佐格(Emile Herzog, 1885—1967),见其姓氏,即知其为犹太人。进入文坛,始名 André Maurois,后以笔名闻世,其子女复以莫洛亚为姓。犹太民族,只三四千万之众却涌现诸多世界级著名人物,故世人对之一向抱有敬意。*Pour piano seul* 全书,尝通读不下四遍,有些段落熟读成诵,读到好处,感到文字精华之所在。翻译时,着力模仿莫洛亚文体,行文求简洁(sobre),用语求确切(précis),句子求有表现力(expressif)。能得其一二,即视为莫大成功。到外文所后,藏书丰富,得读其全集,是我最快意的一事。何兆武为我崇敬的史学家,他在《〈历史理性批判散论〉自序》中称:“由于自己习惯于古典的东西,故于当代作家看得极少。但其中也有一些自己是衷心欣赏的,如……于西方喜欢 Maurois,以其灵心善感探索人生。”得大史家引为同调,吾道不孤!1983年访法,拜晤莫洛亚之子Gérald,承其赐赠1960年版 *Pour piano seul* 珍本一册,视若家璧。后来偶尔翻翻,依然觉得非常亲切,似回到早年受业年代,恍如昨日。泛读精读不辍,那时的认识:唯有多读法国文学(法文作品),才能翻好中国文学。

1969年4月,中共九大需要文件翻译,以前的名家教授在运动中不是被打倒就是靠边,翻译班子得重组,从各院校各机构调集约二十人,不才有幸忝列末座。在这班子里,我属小字辈,算是对我读书六年的一种肯定。所有成员中,唯我一人无留学背景,足以自傲也足以自惭。在工作中,痛苦地发现,没有在美国留学和生活的经历,法文不到家,总觉不如人。中国法文要变成法国法文,虽只一些微妙的改动,但这百分之十,觉得自己再努力也跨不过去,难免有点灰心丧气。1964年第一批公派留法,我曾名列其中,因法文版刚出二期,有待完善,主事人何路考虑下来,觉得可缓一缓,等下一批再去。接着“文革”十年,到改革开放之初,“冯唐易老”,机不再来,遂萌退意。

九大之后,极“左”思潮泛滥,翻译界提出“扔洋拐棍”,纷纷辞退外籍员工。《中国文学》不同于时事报道,文字要求较高,坚持之下,才请到 Jacqueline Tcheng (程砚秋长媳)来社工作一段时期。狂潮过后,专家难请。使馆文化处介绍来的友好人士,风度翩翩,能说不能改。一篇文章,只能改几个错字。我先翻译后定稿。改稿一弱,定稿吃重,艰难维持。也遇到有水平的,合同到期却不肯留。接续五六位,最后来了 Suzanne Bernard,她本是作家,胜任愉快。见法文组已较健全,改稿得力,质量走高,而我的 *grande vocation*(志向)似在法译中,遂告别法文受业十七年!

1980年调入社科院,本来熟习的中译法、改稿定稿、拼写校对,都用不上了。学来不易,弃之可惜。工作变换,亦即知识转型,逼得你要学许多新东西。在《中国文学》十七年,基本上是译而不作,把中文“译”成法文,无需也“不作”中文书写。这十七年里,翻译改稿都用法文,自然会有自己的行文习惯。到外文所改做研究,就斗胆执笔为文,或做法译中,主要用中文。初为文章,隐隐然若有一种文字风格。以前作中译法,虽水平有限,一向以纯正法文为依归,行文力求简洁明净、用字避复,唯 *pléonasme*(同义迭用)之务去。对新词俚语,从严把关,宁用正宗的 *au contraire*,而不赶时髦,取 *par contre* 之类习语,抵制 *barbarisme*(不规范)尤力,连法国人都称我为 *le puriste*(语言纯洁主义者)。先译后写。开始写中文时,仍在用法文的文字技巧方法。说来不信,或以为自诩,那是以翻译之道,移作为文之术;反用严复语,则是借译事楷模,为文章正轨。中文写稿当中,突然缺词了,有时法文会来补上,再查法汉词典翻过来。即以本文题目而言,因想写《中国文学》十七年学法文事,先就想到现成法文 *Mes années d'apprentissage*,然后译出中文如上。人家或会觉得这是大言欺人。多年前,曾有把我闲杂所写合为一集之提议,还自拟书名为“拜翻译之赐”。序文草稿,曾寄施康强兄乞斧正。对书名,施以一向的雅谑称:“我为你想到的是《译红轩杂著》。曹公悼红,罗公译红,皆耗尽心力。”并在“以翻译之道,移作为文之术”下面划一道横线,旁批:“深得吾心。确切说,乃以洋文之道(简洁,避重复)写中文(但避洋腔)。”施兄1963年北大毕业,先后在《中国建设》法文版、中央编译局做翻译,“文革”后才开始著文投稿,出有《第二壶茶》等多本散文集,亦是由法文翻译转入中文写作,故与我有同感焉。我想,不光施我两人,凡先习洋文,后用中文者,所写中文或多或少会受洋文影响。钱锺书三十年代为文称,“我们说永远快乐,正好像说四方的圆形、静止的动作同样地自相矛盾”;汉语历来的修辞格中有反问、反语、反复,似无西文纳矛盾于一语的怨亲词(*oxymoron*)。迺来承人询及近况,常告以:我是退休的闲人,但却是很忙的闲人。——矛盾修辞法早已进入汉语辞林。余光中讲:“六十年后,白话文去芜存菁,不但锻炼了口语,重估了文

言,而且也吸收了外文,形成了一种多元的新文体。”余文中常有“吸收了外文”之处,增加了汉语的弹性和表现力。在外文局法文受业十七年,后来转向中文,但知识结构像张网络,其中的一大块后来虽没直接用上,但时或触类旁通,仍能有所开拓。

法语是一种优雅美妙的语言,其中如正反、对比等修辞法,以及谐音和 *jeu de mots*,一加套用,说出话来就很风趣。*Lucette* 一次去瑞士休假,回来后说,她虽在国外,时时想到法文组,想到罗的 *propos humoristiques*。我自知不幽默,这是第一次听人说我说话幽默。可能“文革”中,同事间说话较正经,而说法文,像逃到了法租界,戒忌较少。后来我们几个同行,偶尔碰上聊天,施康强把一人刚说的中文,马上翻成法文,大家听来不觉一乐。中文里不显,一经翻译,就有文字意趣。1984年秋,法兰西学院院士 *Jean d'Ormesson* 因事来华,公余想参观兵马俑,院外事局派我去西安陪同两天。行程结束前,在秦始皇陵边界踱步,*L'Académicien* 挽着我说:“这两天过得很愉快,你法文讲得很好。”大出乎我意料。自知随便聊聊可以,长篇大论没训练,与流利相去尚远。院士说:“我的意思,你说法文,很有法国味道。应时应景,灵活风趣。”说来像天方夜谭,说法文有点幽默,不说法文,没这载体,幽默也无!那时离开《中国文学》只三四年,还能讲讲。在外文所讲法文机会本来就少,尤其退休后,不常去所,接触不到法文新书新刊,水平大大低落。所言及此,只是想说,说好法语,也是一件很愉快的事。这些隔日黄花,今天写来,近乎自吹。同班同学,有的接连走了,上天今容我饶舌,放言自恣,谅当能得到宽容之理解。

本选本,主要从所译《栗树下的晚餐》(1986年漓江版)、《列那狐的故事》(1988年人文版)、《特利斯当与伊瑟》(1991年人文版)、《红与黑》(1994年浙江版)四书中取材,按出版先后排序。前三本中选录的各篇各段都是真本全译,原汁原味。唯《红与黑》为费心缩节的精华本,容稍加申说。

人类的认知方式,经历了从事物,到思想,再到词语的转换,词语指二十世纪中叶的“语言学转向”,随着媒体迅捷发展,升级换代,导致“图像转向”,视觉文化正逐步侵逼语符文化,而成当今社会中的文化主因。以形象为中心的感性文化形态,势不可挡,行将颠覆以词语为主的理性文化形态。传统的文学因素,如详尽的环境描写(雨果以两万字摹绘“巴黎圣母院”,巴尔扎克《高老头》冠以五六页的“伏盖公寓”介绍),细致的心理刻画(冗长处,读者照杜勃罗留波夫的说法,“简直可以痛痛快快睡一觉”),在突显快速与冲击的视觉展示中,已显得不合时宜。在读图时代,正如山东大学凌晨光教授所指出,“叙述性让位于描述性,思考的乐趣让位于刺激

的快感,话语的意蕴让位于言辞的直白”。文学作品的迷人耐读,已不敌视觉图像的绚丽夺目,现在普遍的现象是读书时间少,而看屏幕辰光多。几千年来,文化的载体是文字与书籍,现在面向电视电脑手机三维技术,离不开屏幕,读书人开始成视屏人。在法国文学中,《红与黑》是值得一读的好作品,于连性格孤傲,人往高处走,却身处逆境,自尊自重,依理而行,可谓英才杰出。小说写于1830年,十九世纪是阅读的世纪,如何把阅读世纪写的长篇,推到二百年后读图读者面前?方法不外两种:一是L'intégrale,足本全译,相信有文学趣味的读者还是会喜欢经典原著的;二是L'adaptation,适时变通,适当删节。前者求其全貌,后者得其梗概。梗,略也;梗概,大略也。西晋左思洋洋万言的《吴都赋》结语谓:略举其梗概,而未得其要妙也。那是最大的失败。作为《红与黑》译者,浙江文艺出版社1994年初版以来,凡再版,必一读,至少可以改正个别错字,其中对照法文细校全书者,凡四次(燕山2013年版,山东文艺2007年版,对外翻译2010年版,河南文艺2013年版),中法文全文看过不下三十遍。全书神理,略有会心。本着突出主干,删减枝蔓,注意前后衔接,故事相对完整的原则,遇稍有可削者,即去,万不可删者,始存,字数从四十万缩节至十四万。从删削两字可知,此系一跳读本,而非改写本,留剩者,皆部分原著。第一版,为光明日报出版社2007“六角丛书”本;经大幅调整,第二版为三秦出版社2009“六元本”;复作增删,第三版为致公出版社2012年“十五元”本;编入本书,又细读一过,删去多余字句,谅总体粗定。致公出版社版本中曾有一页删节说明,编辑据以写成“生成记”一文,今仍冠于本书内,非好听吹捧,过誉招毁,只为缕陈简缩之苦心,希获阅者之垂顾焉。

编辑,译文,有不当处,切盼不吝指正。

2013年6月6日

目 录

散文

- 001 金字塔感言
- 003 多尔市演讲辞
- 005 诗的力量

莫洛亚专辑

- 007 艾尔勃夫一日
- 014 在中途换飞机的时候
- 025 时令鲜花

《列那狐的故事》选辑

- 036 初试锋芒
- 039 狐狸的诡计
- 042 大灰狼受洗
- 045 尾巴钓鱼的奇闻
- 047 落井之后
- 050 御前会议
- 055 狐狸的狡辩
- 058 狐狼格斗
- 060 绞索架下的交易

065	包藏祸心
067	御驾亲征
070	罗马朝圣
073	狮王得救
075	说狐

《特利斯当与伊瑟》专辑

078	漫说骑士文学
083	药酒
086	白兰仙
089	大松树
094	矮子伏倭生
097	教堂脱险
102	莫萝华森林
108	跋

《红与黑》精华本

III	精华译本之生成记
II2	上卷
161	下卷
225	译书识语
226	附录:罗新璋作品目录

夏多勃里昂(1763—1848)

夏多勃里昂是法国十九世纪颇享盛名的作家,其贵族式浪漫主义文学对当时法国文学有深刻的影响。本篇译自其《巴黎至耶路撒冷纪行》一书。

金字塔感言

我们的船,取道麦努夫运河,由是,西边大支流上华茂的棕榈林,就无缘得见了。这条支流通向利比亚沙漠,西岸一带,现正遭阿拉伯人侵扰,驶出麦努夫运河,继续溯流而上,左首能看到穆格托姆山峰,右面尽是利比亚境内高大的沙丘。不一时,从山丘的间隙处,依稀可见金字塔尖:实则尚隔八十余里。这段航程,几历八个小时。独立船首,遥望金字塔群。渐次临近,陵墓也越发见出形制恢弘,高耸入云。宽展如同洋面的尼罗河……相互映发的绿芜与黄沙……棕榈树,无果树,圆穹顶,开罗的清真寺与宣礼塔……远处塞高拉村的梯形金字塔,源源而来的滔滔河水……自成一幅无与伦比的画面。鲍舒哀^①有言:“世人不管多肆力,万事到头终归空:蔚为壮观的金字塔,竟是一无用处的坟墩头!且不说法老修造了金字塔,却未必就得葬其亡灵,享其寝陵。”

然而,我得承认,瞥眼看到金字塔,心头陡兴一股赞佩之情。出自人类之手的伟大建筑物,却是一座坟!可想而知,哲人思量及此,会浩叹一声,或揶揄一笑。但

^① 鲍舒哀(1627—1704),法国神学作家,语见《漫说世界史》。

是,为何把胡夫金字塔^①,仅仅看成是一堆巨石加一副枯骨?建造这样一座坟,不是有感于生死无常,而是出于渴求永生的本能。陵墓如界石,不是宣告有涯之生的终结,而是标志无穷命运的肇始,犹之乎建于永恒疆域上的一座通向不朽之门。狄奥多罗斯^②曾说:“埃及人把人生一世看作须臾一瞬,无甚紧要;相反,对身后令人怀想的功德,却极为关注。所以,他们把生者的宅邸权当过客的逆旅,而把死者的坟墓称为永久的归宿。故此,埃及古王对起造宫殿,淡焉漠焉,于营造寝陵,却殚精竭虑。”

凡是建筑,都求其有一种实用价值;殊不知对普通百姓而言,精神的品格更高。古之立法者,亦正有鉴于此。瞻望墓冢,难道不能予人教示?一代帝王愿藉此把教谕垂之久远,又有什么可訾议的?宏伟的建筑,足以使整个人类社会引以为荣。有些殿宇,把对一个民族的缅怀,延续得比其存在年代还久长,与在废弃的荒地上繁衍生息的后人,共时同代;除非不介意于一族一姓之是否彪炳史册,否则,就不必去腹诽心谤。至于其形式,是古罗马剧场,还是埃及金字塔,相去不大。对一个不复存在的民族,遗留的一切俱是坟墓。一代伟人去世之后,他生前的府邸比死后的寝陵更其虚空:陵墓至少有利于其骸骨,而巍巍宫室,焉能保存其往昔的欢情于万一?

极而言之,墓穴虽小小一方,对任何人都已足够;如马锡安·莫雷所说,六尺之土,于世界上最伟大的人物,也绰乎有余。或说在林间树荫下,与在圣彼得大堂的穹顶下,同样可以赞颂上帝;住在茅草棚,与身居卢浮宫,也一样过日子:这种论调的偏颇之处,是把一类事混同于另一类事。再者,一个根本不知艺术为何物的民族,比之于留下辉煌遗迹的民族,活得未必不更欢快。早先以为牧人生活无忧无虑,优哉游哉于林间树丛,世人现已不信。因为知道,朴质如牧民,为杀食邻居的羊,会不惜大动干戈。他们栖身之处,墙上既不见攀满悦目的蔓藤,洞里也未闻飘浮芬芳的香味,而往往浓烟呛人,给发酵的奶酸气憋得透不过气来。从诗和哲学的角度看,一个弱小种族,尤其尚处于半开化状态,似更能体味人生佳趣;但无情的历史,却使他们吃尽外族的苦头。世人之所以声嘶力竭反对荣名,不正是对名望大为渴慕?在我,绝不会把建造偌大金字塔的法老看作精神不正常,相反,倒会视若一位襟怀远大的君主。以筑造陵墓来战胜时间,让后人、律法、习尚,世世代代,站在灵柩前为之心折,如此念头,不可能出诸凡庸之心。如果说,这是骄狂,那至少是一种好大喜功的骄狂。要说虚荣,建造像金字塔这种能存迹三四千年的虚荣,千载之下,自可算作一桩功业!

① 埃及最大的金字塔,高146米,塔基边长230米,计用两吨半巨石230万块,费时30年始建成。

② 狄奥多罗斯,长期居住罗马的西西里史学家,约生活于公元前90年至前21年。

巴斯德(1822—1895)

法国著名微生物学家。1882年法国国庆日,多尔市政府为其旧居举行纪念牌挂牌典礼。在聆听市政长官的颂辞之后,致以这篇答辞。

多尔市演讲辞^①

诸位先生:

多尔市予我的殊荣,令我深为感动;感激之余,请允许我反对这一过分荣显之举。旧居挂牌这种荣誉,以前只施诸已故的名人,你们的一举使我荣耀当世,无异践踏了后世将会对我作出的评价。

各位的决定,后世是否批准?市长大人是否经过慎重考虑,告诫过市议会不要仓促做出这样的决定?

膺誉过隆,愧不敢当;而排场之大,更不敢苟同。表示过了反对,诸位先生,我愿意说,我实在深受感动,不胜惶恐之至。各位的深情厚谊,在这块铭牌上,凝聚了“热爱科学”与“崇敬家园”这两重含义,而这两点,正是我一生事业与旨趣之所在。

哦,我的父亲和母亲!哦,我已逝的亲人!在这小屋里,你们度过了简朴的一生,我之有今日,都得之于你们!你的热诚待人,我英勇的母亲,已经传诸我身。如果说,我历来把科学的伟大与祖国的伟大当作二而一的事,那是受到你的感发,爱国情怀于

^① 1882年法国国庆日,多尔市政府为表彰路易·巴斯德业绩,庆贺科学家六十寿辰,在其旧居举行纪念牌挂牌典礼。今日奶品多标示“全脂巴氏杀菌乳”,各种鲜牛奶依然沿用“巴氏消毒法”,可见其影响犹存。

我早已是沦肌浹髓的了。还有你,亲爱的父亲,你的人生,跟你的职业一样艰辛。你使我明白,于长期努力中,坚毅有多重要。我在研究工作中能锲而不舍,就是有了你的榜样。唯坚忍不拔,人生才有用。你不仅有坚忍这一优点,而且对伟大的人物、伟大的事业,充满崇敬之情。眼界要高,好学新知,努力上进,这些都是你的教言。我现在还看到你在一天劳作之后,晚上翻阅近代史书,读上一段战史记事,回想你所见证的光荣时代。你在教我识字之初,就嘱意让我感知法兰西的伟大。

亲爱的父母,为你们所走过的一生,愿上帝降福于你们!也让我把市府对这小屋所表示的敬意,转达给你们二老!

诸位先生,感谢你们允许我把六十年来的积愆,借此机会高声表达出来。感谢今天的盛会和对我的热情接待!感谢多尔市这样顾念我,感谢多尔市不忘她的每一个儿女!

泰纳(1828—1893)

法国著名文艺理论家,撰有《艺术哲学》等多种学术著作,本文译自其《拉封丹及其寓言》(1861)一书。

诗的力量

有位中学教师说:所谓诗句,就是一行十二音节这种“亚历山大体”的文字;其最末一音,需与前后行的尾音相近。这类诗句,谁都能如法炮制,乃细木匠的手艺活……但真要写出四行好诗,就打一场胜仗还难!打仗,兴许侥幸碰上弱敌,还有部将的得力辅佐。有时,士兵一拼,仗就打赢了。然而,得四句好诗,因为诗句,不只是句有止而意不尽的字行。诗句之所以有力,是在吟咏性情之际注入了心灵因素。发明语言的人,不像代数学家,用抽象的符号来指称事物。诗人所展演的,是一出形象鲜明的戏剧,是一本意味深长的哑剧。他用姿态、呼声、目光、动作,歌之舞之,摹写所发生的事。相传一位印度诗人看到受伤的鸽子跌落在他脚边,他啜泣的心也像垂死飞禽的羽翼那样一抽一抽,这种有节律、吟唱式的哀号,便是最初的诗。即使时至今日,理性已大大增强,而大自然感应人的力量,深远无穷,依旧不减当年。看到一株挺拔高耸的橡树,我们的身腰自会挺直起来;凝视一曲弯弯的水流,我们的手会相应绘出曼妙的曲线;听到雄壮的节拍,众人的脚步便跟着整齐划一。声音入人之深,会使听者从心底振奋起来。外在的一切,在我们内心里,都能找到回应。我们古老的灵魂,为大自然伟大的灵魂所包罗所陶冶,受天地自然感召之余,还跟从前一样生气奋动。因此,凡借助声文节律表达思想的人,自是能统摄阅读的人。我们也低心归首,